

## 社團法人臺南市教師會 函

地址：71079臺南市永康區中華二路358巷  
26號

承辦人：李奕婷

電話：06-2089766分機15

傳真：06-2089066

電子信箱：tnta@ms.tnta.org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佳里區佳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師字第11000400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年新修正教師法暨其子法法制運作專業實踐之教師研習計畫  
(0040028A00\_ATTCH3.pdf)

主旨：本會辦理三場「110年新修正教師法暨其子法法制運作專業實踐之教師研習」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詳如說明，至鈞公誼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臺南市政府教育局110年11月8日南市教課(二)字第1101297677號函辦理。

二、辦理時間：

(一)第一場次110年12月27日(星期一) 09:00 ~ 12:10。

(二)第二場次110年12月28日(星期二) 09:00 ~ 12:10。

(三)第三場次110年12月29日(星期三) 09:00 ~ 12:10。

三、辦理地點：

(一)第一場次臺南市永康區崑山國小東永廳



(二)第二場次臺南市國立曾文高級家商職業學校三樓視聽教室

(三)第三場次臺南市新營區新營國小視聽教室

四、參加對象：各級學校教師會理事長或推派之教師代表、學校教評會委員、人事人員。

五、參加人數：限額80名。【符合資格者優先錄取】

六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教師報名方式：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 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 課程代碼：第一場3286089、第二場3286116、第三場3286118。

(二)學校人事人員報名方式：請填Google表單  
<https://reurl.cc/NZEb85>

七、報名截止日：即日起至110年12月22日(三)，額滿為止。

八、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，並儘量共乘。

九、落實防疫新生活運動，參與研習者請遵守實聯制登記並全程配戴口罩。

十、請惠予貴屬教師公假並課務排代出席研習活動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級學校

副本：本會自存



理事長 陳葦芸